

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章程备案登记等事项的议案》，拟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变更，同时修改《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条款，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12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6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6,336,000元、转增51,200,000股，本次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为179,200,000股。公司已于2024年6月14日实施完毕上述方案，公司股份总数从12,800万股变更为17,92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从12,800万元变更为17,920万元。

#### 二、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前述事项实施情况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条款进行修改，将按照下表修改编制《公司章程》（2024年7月修订本），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章程备案等所有相关手续。

《公司章程》（2024年7月修订本）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施行，现行的《公司章程》（2023年12月修订本）同时废止。

《公司章程》修订前后对比表

修订前	修订后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800万元。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920万元。
<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12,80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17,92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5日